

工程监理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象岭北路清表工程工程监理服务

公开选取单位：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三和街道办事处

日期：2025年12月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工程监理单位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必须具有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资质等级为乙级及以上。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象岭北路清表工程工程监理服务

2、建设服务单位：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三和街道办事处

3、项目地点：惠阳区三和街道象岭北路

4、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惠阳区象岭北路,清表总面积为127382.62平方米，工程造价918,093.10元。

5、服务金额：12876元（作为合同暂定价）。

本工程监理费计算标准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

（下浮50%）计费额作为本工程合同定价，计算公式：施工监理收费=施工监理收费基准价×（1-下浮率），即服务总金额（合同暂定价）

= $\frac{16.5}{500} * 91.81 * 1 * 0.85 * (1 - 50\%) = 1.2876$ 万元

本工程结算监理费最终根据监理范围内建安工程的财政审核工程调整，最终以结算审核为准，结算监理费不因工期延长而调整。

三、服务内容

(一)技术要求

1、对施工及保修阶段实行全方位(四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监理。

2、在监理服务期限内对监理范围，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GB/T50319-2013)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贯穿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主要

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

(二)服务人员要求

现场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机构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1、总监理工程师1人，为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

2、市政公用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为具有工程专业注册执业资格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2年及以上工程实践经验(自获得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起算，以发证日期为准)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

3、现场监理人员1人或以上，为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经过监理业务培训，并取得相关证件的人员。

以上3人均均为参选人所聘用,须出具近三个月的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若参选人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的，参选人须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参选人所属员工)

中选人擅自调整监理人员，或监理人员擅自离开监理岗位的，选取人发现一人/次，有权处罚1000元至3000元，并根据文件的其它规定进行处理。

(三)工期要求: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四、其它条件

1、确定中选单位后，签订象岭北路清表工程工程监理服务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2、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 或项目相关资料”。

五、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1、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2个工作日内按照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

4、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5、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